

证券代码:688033 证券简称:天宜新材 公告编号:2025-065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1.本公司招募重整投资人具有不确定性，存在本次招募未招募到合格重整投资人、重整投资人未按期签署重整协议。

2.本公司招募是否是重整投资人尚存在不确定性。如后法院裁定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将继续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开展相关重整工作，并依法履行债务人的法定义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如后续法院裁定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3.如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完成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提升经营能力，如重整失败，公司将在被法院宣告破产，若公司公告宣告破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目前，公司能偿债且能正常经营，资金链稳定已成为当前阶段的主要矛盾。公司及子公司因欠款的应收账款及合同纠纷所涉及的法律诉讼，部分银行账户已被法院查封冻结，同时公司部分募集资金账户被冻结或被银行账户冻结为支付状态，部分募集资金账户被法院划扣，已直接影响到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及预期，进而对项目进度及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截至公告发布日，公司被冻结流动资金规模较大，多数银行账户受限，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5.目前，公司仍有部分诉讼案件尚未审结，最终判决结果存在不确定性。若公司在相关诉讼中败诉，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律师费、保全费等额外支出，会进一步加剧资金压力。若公司未按期履行还款义务，公司及子公司可能面临法院强制执行甚至被拍卖的风险，企业流动性风险也将进一步上升。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于2025年11月7日裁定对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宜新材”或“公司”)启动重整，并于2025年11月26日指派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担任管理人，具体详见《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临时管理人报告》。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1月10日、2025年11月2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被债权人申请破产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关于法院指派临时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为维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化解公司债务危机，恢复和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保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以下简称“破产法”)和《破产法》规定的其他条件，经公司及债权人一致同意，现就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以下简称“本次招募”)，现就本次招募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天宜新材概况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宜新材”，股票代码:688033)成立于2009年，系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696325989Y，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上庄镇西土村铁道北500米，法定代表人为魏立军，截至2025年6月30日，天宜新材总资产为562,198.596亿元，股本562,198.596亿元。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工信部制造单项冠军。公司是国内首家突破高铁制动闸片国产化民营企

业，复兴号动车组核心供应商。公司作为轨道交通细分行业的龙头企业，持续保持高

市场份额，截至2025年3月30日，公司拥有CQC核发的10张正式《铁路产品认证证书》(第二批产品)，2张《铁路产品试用通知书》(第二批产品)及《铁路产品认证证书》(第二批产品)。产品覆盖国内轨道交通客车、车型、铁路客车及41个车种160-350公里动车组，持有《铁路产品试用通知书》及《铁路产品认证证书》数量均居行业头部。

公司围绕绿色新材料产品及应用化战略地位，不断推动新材料产品在轨道交通、光伏

新能源及轨交、新能源汽车、航空航天等领域的应用，孵化了高铁粉末冶金制动闸片、光伏

碳热场材料及石墨负极、负极极片基底、高性能碳陶制品、航空航天纤维及复合材料等

等产品业务，包括动车组制动闸片、高性能材料及结构件、一体化基材纤维复合材料在航

空客车、商业航天及低轨空间的应用。推广应用碳基复合材料、高性能碳陶制品、高性能碳

刹车片、高性能碳陶制品、高性能碳陶制品、高性能碳陶制品、高性能碳陶制品、高性能碳

刹车片、高性能碳陶制品、高性能碳陶制品、高性能碳陶制品、高性能碳陶制品、高性能碳